

## 纳百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14 日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4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4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5 月 8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6 年 5 月 8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格式见附件二：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人员；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公司全资子公司纳百川（滁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地址：安徽省滁州市中新苏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河北路 1777 号）。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b>非累积投票提案</b>			
1.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融资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制定〈纳百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中小股东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上述议案分别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4、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会上进行 2025 年度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同日已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5月13日，9:00—11:30，13:30—17:00。

2、登记地点：公司全资子公司纳百川（滁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  
（地址：安徽省滁州市中新苏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河北路1777号）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书面信函或扫描件邮件发送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须在2026年5月13日17:00前送达公司）。信函邮寄地址及邮件发送地址如下：

① 信函邮寄地址：安徽省滁州市中新苏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河北路1777号证券事务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② 邮件发送地址：[investor@rbc.com](mailto:investor@rbc.com)

（4）注意事项：①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现场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②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许成

联系电话：021-63327226

电子邮箱：[investor@rbc.com](mailto:investor@rbc.com)

联系地址：安徽省滁州市中新苏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河北路1777号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239000

5、本次临时股东会现场会议预计持续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由

各自承担，敬请谅解并提前安排。

6、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签到手续。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纳百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投票程序如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667”，投票简称为“百川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5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14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纳百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持股数：\_\_\_\_\_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提案 编 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融资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			
7.00	《关于制定〈纳百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注：1、上述非累积投票议案中，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

2、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

决。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